

股票代码：002006

股票简称：精功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17—054

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7年7月31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的方式发出召开的通知，并于2017年8月10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，实际参加监事3人，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杜新英女士主持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全体与会监事审议并以通讯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1、以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6年8月12日